

证券代码：836052 证券简称：珠海港昇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9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9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时启峰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梅亚东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王继宁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唐汉林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宋磊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控股股东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并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现提请董事会聘任宋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审查，宋磊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9 日